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呂哲輝

電話：(02)7736-6197

電子信箱：tsehuil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130048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

主旨：勞動部函送該部修正之「職場性騷擾申訴處理指導手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勞動部113年5月8日勞動條5字第1130148056A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手冊電子檔業置於該部就業平等網-便民服務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eeweb.mol.gov.tw/>)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113/05/10
11:54:28
電子印章

